

## 医学院招生专业目录（专业学位）

单位代码：036

联系人：丁老师

咨询电话：0371-22922289

专业代码、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拟考试招生 人数	初试 考试科目	复试	同等学力 加试科目
<b>105100 临床医学</b> 01 内科学 02 儿科学 03 老年医学 04 神经病学 05 皮肤病与性病学 06 急诊医学 07 重症医学 08 全科医学 09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10 外科学 11 儿外科学 12 骨科学 13 妇产科学 14 眼科学 15 耳鼻咽喉科学 16 临床病理 17 肿瘤学 18 医学遗传学 19 放射肿瘤学	268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306 临床医学综合能力（西医）	诊断学	
<b>105118 麻醉学</b> 00(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9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306 临床医学综合能力（西医）	诊断学	
<b>105123 放射影像学</b> 00(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9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306 临床医学综合能力（西医）	诊断学	
<b>105124 超声医学</b> 00(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4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306 临床医学综合能力（西医）	诊断学	

105125 核医学 00(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1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 ③306 临床医学综合能力（西医）	诊断学	
<b>复试参考书目</b>				
诊断学：《诊断学》万学红主编，（人民卫生出版社，第9版）				

**注**

1. 原则上仅招收第一学历为统招全日制临床医学五年制本科毕业生，获得医学学士学位；
2. 已经获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人员原则上不得报考临床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3. 不区分研究方向确定进入复试人员名单；麻醉学、放射影像学、超声医学、核医学方向单列招生计划，不得调剂至其它方向。